## 不當黨產處理委員會第121次委員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110年9月7日(星期二)上午9時30分

貳、地點:臺北市中山區松江路85巷9號1樓第1會議室

參、主席:林主任委員峯正

肆、出席人員:孫副主任委員斌、許委員有為、林委員聰賢、吳 委員兩學、林委員詩梅、李委員福鐘、張委員世興(請假)、 鄭委員雅方、饒委員月琴、賴委員瑩真

伍、列席單位(人員):本會調查一組、調查二組、行政組

陸、紀錄:行政組王惟聖

柒、確認本會110年8月24第120次委員會議紀錄。

捌、報告事項:

報告事項一、本會訴願及行政訴訟案件目前辦理情形。

決定: 治悉。

報告事項二、本會黨產處字第 110002 號移轉處分之行政執 行案件目前進度報告。

決定: 治悉。

報告事項三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 110 年 5 月份營運支出預 算實際動支金額,報本會備查。

決定: 洽悉。

報告事項四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 110 年 6 月份退休金儲存 利息補貼實際支出金額,報本會備查。

決定: 洽悉。

報告事項五、中國青年救國團就桃園市政府新建工程處「桃園國民運動中心新建工程緊急修復委託勞務服務採購案」 工程費用實際動支情形,報本會備查。

決定: 治悉。

報告事項六、中國廣播股份有限公司 110 年 6 月營運支出 預算實際動支金額,報本會備查。

決定: 洽悉。

報告事項七、中華救助總會就 110 年 7 月份經費需求實際 支出金額,報本會備查。

決定: 洽悉。

## 玖、討論事項:

討論事項一、中國青年救國團申請 110 年 9 月份營運支出 預算待許可項目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本案該團秘書處經常費「同仁在職訓練-儲備組長培訓」等項目計1億9,002萬3,693元,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第9條第1項但書之規定,同意所請。

討論事項二、民族基金會申請律師服務費用,提請討論。 決議:本案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 第9條第1項但書之規定,同意律師服務費用463元。

討論事項三、民權基金會申請律師服務費用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本案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 第9條第1項但書之規定,同意律師服務費用464元。

**討論事項四、**國家發展基金會申請律師服務費用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本案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處理條例 第9條第1項但書之規定,同意律師服務費用463元。

討論事項五、中華救助總會申請 110 年 8 月份經費需求中 待許可項目,提請討論。

決議:本案該會 110 年 7 至 8 月份內湖達爾文大樓管理費 預算 2 萬 1,280 元,符合政黨及其附隨組織不當取得財產 處理條例第 9 條第 1 項但書之規定,同意所請。

壹拾、臨時動議:無

壹拾壹、 主席結論

壹拾貳、 散會(上午10時55分)